

(二) 網路上傳審查資料：

於2017年11月15日(三)(臺灣時間)前，將下列資料之電子檔上傳至本校，逾時不予受理。

1. 個人基本資料：包含報名表、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資格聲明書(切結書)。

(1)報名表：於網路報名後列印報名表，報名表上方黏貼近三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報名表下方簽名。

(2)身分證明文件：僑生提供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如僑居地身分證或護照、中華民國護照暨僑居身分加簽)；港澳生提供港澳護照或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及在港澳或海外連續居留之原始證明文件。

(3)港澳生報名資格確認書：請列印簡章附表一(第11頁)，填妥相關資料。

(4)僑生及港澳生身分資格聲明書(切結書)：請列印簡章附表二(第12頁)，填妥相關資料。

(5)港澳具外國國籍華裔學生身分資格聲明書(切結書)：請列印簡章附表三(第13頁)，填妥相關資料。

◎依上述(1)至(5)項原始文件掃描合併成一個 PDF 檔。

2. 學歷證明資料：包含畢業證書(或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歷年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1)畢業生提供畢業證書、中學最後三年之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2)應屆畢業生提供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中學最後二年之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3)中五畢業生提供畢業證書、中學最後二年之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4)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提供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中學歷年成績單及學業成績排名證明。

◎成績單已呈現成績排名者，得免附成績排名證明；成績排名得提供班排名、類組排名或校排名任一項，但須註明排名人數。

◎將上述原始文件掃描合併成一個 PDF 檔。

3. 自傳：內容及格式不拘，請先以文書處理軟體(如WORD)編輯後再轉成 PDF檔。

4. 讀書計畫：內容及格式不拘，請先以文書處理軟體(如WORD)編輯後再轉成 PDF檔。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推薦信、中文或英文能力證明、競賽成果..等，如所提供資料超過兩項以上，建請編製目錄方便索引。將前述原始文件掃描合併成一個 PDF 檔。

(三) 網路上傳電子檔案注意事項：

1. 建議使用最新版本瀏覽器操作。

2. 以上所列五大項資料上傳，請分項製作成PDF檔案格式後，再逐一上傳(若以其他格式製作之資料，如WORD或JPG等，須先下載製作PDF檔案之程式，進行資料轉成PDF檔並存檔後，再行上傳)；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10MB為限。

如未遵守前述規定，將可能導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若有任何資料上傳之問

題，聯絡方式如下：電話:+886-6-2133111#242，傳真:+886-6-2149605，電子信箱:ossa@pubmail.nutn.edu.tw。

3. 考生應於本校開放報名及審查資料上傳期間內，完成資料上傳及確認，若已逾規定期限(2017年11月15日(臺灣時間))，系統即自動關閉資料上傳功能。

4. 於資料上傳期限內，各項資料於上傳後可隨時瀏覽、刪除及再上傳，但一旦執行「確認」功能，即不可更換檔案內容，僅可瀏覽，請考生務必審慎操作。

5. 所繳證明文件有偽造、冒用或變造等情事，撤銷其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回或註銷其學位證書。